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核心员工的认定程序

2022年10月10日，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廖保金等88人为公司核心员工。

2022年10月10日至2022年10月20日，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就拟认定为公司核心员工的全部人员名单向全体员工进行了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为11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全体员工均对提名的廖保金等88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无异议。

2022年10月20日，公司监事会对核心员工公示情况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2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同意认定廖保金等88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二、核心员工名单

序号	姓名	类别
1	廖保金	核心员工
2	季旻	核心员工
3	江剑波	核心员工
4	袁晓莉	核心员工
5	胡永中	核心员工
6	张增铸	核心员工

7	吴宏	核心员工
8	杨志峰	核心员工
9	李慧寰	核心员工
10	葛笑	核心员工
11	王志远	核心员工
12	侯玉婷	核心员工
13	徐志龙	核心员工
14	周玥	核心员工
15	徐浦昞婷	核心员工
16	戚帮东	核心员工
17	马振云	核心员工
18	隆建业	核心员工
19	王文刚	核心员工
20	王占锋	核心员工
21	李永利	核心员工
22	冯晓江	核心员工
23	杨广东	核心员工
24	肖连景	核心员工
25	金根庆	核心员工
26	李芙蓉	核心员工
27	吕建文	核心员工
28	顾寅	核心员工
29	李朋朋	核心员工
30	张俊红	核心员工
31	张鸿飞	核心员工
32	杜建强	核心员工
33	李祥荣	核心员工
34	房英	核心员工
35	李晓恩	核心员工
36	赵骏	核心员工

37	张爱臣	核心员工
38	于威	核心员工
39	孙永李	核心员工
40	曲新新	核心员工
41	黄生鲜	核心员工
42	陈韦波	核心员工
43	曹学武	核心员工
44	代振芝	核心员工
45	戴强	核心员工
46	刘芳	核心员工
47	张向红	核心员工
48	李玉梅	核心员工
49	贾耀亭	核心员工
50	孙会桃	核心员工
51	倪海瑞	核心员工
52	张会乐	核心员工
53	赵香彦	核心员工
54	陆嘉伟	核心员工
55	王晓婷	核心员工
56	韩兴旺	核心员工
57	彭步强	核心员工
58	宋冠冲	核心员工
59	李鹏涛	核心员工
60	戴裕平	核心员工
61	石利民	核心员工
62	郭富选	核心员工
63	赵红威	核心员工
64	解安平	核心员工
65	徐明杰	核心员工
66	马士连	核心员工

67	袁邦社	核心员工
68	于海浪	核心员工
69	李东	核心员工
70	张伟艳	核心员工
71	吴跃健	核心员工
72	李雄	核心员工
73	朱光华	核心员工
74	花红满	核心员工
75	裴浩强	核心员工
76	丁景通	核心员工
77	王晓朋	核心员工
78	徐星	核心员工
79	张成瑞	核心员工
80	陈永华	核心员工
81	何清武	核心员工
82	陈伯清	核心员工
83	吴垒垒	核心员工
84	曹小玲	核心员工
85	马富民	核心员工
86	陈韦杰	核心员工
87	宋欢欢	核心员工
88	胡星辰	核心员工

三、备查文件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